

雲林縣 107 年度公立國民中小學(含縣立高級中學)候用校長、主任甄選儲訓要點補充規定

一、初選：

- (一) 網路報名日期：106 年 11 月 27 日(星期一)上午 8 時起至 106 年 11 月 28 日(星期二)下午 4 時止網路報名(網路報名網址：斗南國小 <http://163.27.141.5>)。
- (二) 書面積分審查日期及地點：106 年 12 月 2 日(星期六)上午 9 時至 12 時在斗南國小辦理(申請人至遲應於 12 時前到達審查會場提出申請，逾期不予受理。未參加網路報名者不得參加書面積分審查。)
- (三) 初選積分審查如有異議或疑問，應於積分審查現場書面向審查組組長提出，審查作業結束後概不受理，如經同意補件應持積分審查補件單於規定時間內完成，逾期補件者視同放棄補件。

二、複選：(相關複選資訊如試場分配、平面圖等，請至本縣教育網站 www.ylc.edu.tw 電子公布欄查閱)

(一)繳費、複試口試順序及准考證：

1. 積分審查初試錄取考生應於繳交複選費用後，始具有複試甄選資格。
2. 本縣公立國民中小學校長主任甄選儲訓委員會口試組將到場辦理口試順序抽籤工作，考生於繳費後應親自或以委託書委託他人代為抽籤，於時間截止後未到場抽籤者，由口試組工作人員代抽，未於指定時間地點繳費者不具複選資格不予代為抽籤，抽定之口試場地及順序將公告於本縣教育網站電子公布欄。
3. 繳費後現場領取准考證並確認簽收。
4. 詳細之時間及場地由本府另函通知。

(二)甄選日期：107 年 2 月 3 日(星期六)、4 日(星期日)辦理。

(三)甄選地點：斗六國中。

(四)錄取人數：

1. 國中：候用主任 10 名(一般地區 5 名、偏遠地區 5 名)
2. 國小：候用校長 10 名，國小候用主任 30 名(一般地區 15 名、偏遠地區 15 名)。

三、儲訓地點及期間：依國家教育研究院 106 年 7 月 18 日教研展字第 1061600284 號函預訂儲訓地點及期間如下，錄取人員如因特殊原因得申請延期儲訓，儲訓期間、地點如有變動，依國家教育研究院之通知另行函知各學校轉知為主。儲訓期間一律住宿。

- (一) 國中主任：預定 107 年 3 月 12 日至 107 年 4 月 20 日，儲訓地點另行通知，為期 6 週。
- (二) 國小校長：預定 107 年 3 月 5 日至 107 年 4 月 27 日，儲訓地點另行通知，為期 8 週。
- (三) 國小主任：預定 107 年 6 月 11 日至 107 年 7 月 20 日，儲訓地點另行通知，為期 6 週。

四、甄選費用初試為每人現金新臺幣 500 元、複試為每人現金新臺幣 2,000 元。